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陳貞伶
電話：3322101#7524
電子信箱：jennyteng12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5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0923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92393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仁和國中辦理本市「112學年度國民中學學生英語讀者劇場比賽」1份，請各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2年7月6日桃教中字第11200648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國中學生英語學習興趣，期透過英語讀者劇場方式，強化學生英語聽說及溝通表達能力，爰由本局委請仁和國中辦理旨案，本計畫由錄製音檔方式送件(無須呈現影像)。
- 三、比賽注意事項如下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桃園市公、私立國中學生(每校推派一隊送件參加，申請外師之學校請務必參加)。
 - (二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填報及郵寄紙本報名資料並行。
 - 1、網路填報：參賽學校請於112年11月24日(星期五)下午4時前至Google表單填寫報名資料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g6cAAt8wR97PSchn6>，需登入Google帳號)。



2、紙本報名：參賽學校將下列文件備妥後，請於112年12月6日（星期三）前（郵戳為憑）掛號郵寄至「桃園市大溪區仁和七街55號—仁和國中教務處王傳勝先生收」。

(1)報名表1份：請校內逐級核章。（附件一）

(2)劇本一式5份（無需製作封面及裝訂，亦請勿於劇本首頁露出校名）。

(3)音檔權讓與授權書1份：代表人為校長或其代理人。（附件二）

(三)錄音檔及劇本電子檔上傳時間：

1、請於112年12月6日（星期三）前，將參賽錄音檔及劇本電子檔上傳至下列Google雲端硬碟（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UBNspfBNygpct7Gm7>，需登入Google帳號）。

2、格式：

(1)錄音檔：建議以MP3格式錄製參賽音檔，檔案大小以不超過50MB為原則。

(2)劇本電子檔格式：以PDF格式儲存上傳。

(3)請參賽學校上傳雲端前再次檢查錄音檔能播放，並確認聲音清晰無雜音。

四、其餘比賽實施方式、評分方式及獎勵等事項，請自行參閱實施計畫，如有疑問，請洽仁和國中教務處，電話：3906626分機219、211、21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

